

证券代码：832608

证券简称：天禹星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江苏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沈阳迦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注册地为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4,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江苏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6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议案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该项交易无需经过政府部门有关部门特殊审批，参股公司的设立尚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具体注册信息以当地工商最终核准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手方

交易对手方名称：江苏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邗江中路330号星座国际商务中心13A05室

主要办公地点：扬州市邗江中路330号星座国际商务中心13A05室

法定代表人：孙虹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

营业执照号：913210036748669357

主营业务：从事对贸易行业的投资；实业投资；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资产管理（不含需前置审批项目）；创业投资；建设项目投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沈阳迦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

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智慧城市系统、监控设备、安防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自动识别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监控设备、安防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江苏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000.00	60.00%
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00,000.00	40.0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品牌及

综合实力。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平台，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提出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公司拟设立的参股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参股公司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监管机制，最大限度降低各种管理风险和投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参股公司，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方向，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6日